

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

陈建生 编著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1991.9

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

陈建生 编著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1991.9

责任编辑 刘彦成 沈小梅

封面设计 程和林

文言文学习丛书
廖序东主编
文言文注译及语法分析

陈建生编著

*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外花园村)

全国新华书店总经销

南阳地区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25 字数:25.27万

1991年11月北京第1版 1991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0000册

ISBN7—81014—577—0/G·470

定价:4.00元

目 次

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的说明

- 一、文言注释 (1)
- 二、文言翻译 (6)
- 三、文言语法分析 (9)

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举例

- 一、《论语》六则 (16)
- 二、《孟子》二章 (22)
- 三、曹刿论战 (35)
- 四、唐雎不辱使命 (44)
- 五、扁鹊见蔡桓公 (55)
- 六、寓言二则 (62)
- 七、愚公移山 (66)
- 八、两小儿辩日 (75)
- 九、塞翁失马 (80)
- 十、赵将括母 (84)
- 十一、楚人隐形 (91)
- 十二、执竿入城 (95)
- 十三、出师表 (97)
- 十四、干将莫邪 (111)
- 十五、桃花源记 (122)
- 十六、乐羊子妻 (130)
- 十七、周处 (136)

十八、陈太丘与友期	(142)
十九、马说	(146)
二十、黔之驴	(152)
二十一、小石潭记	(158)
二十二、捕蛇者说	(164)
二十三、童区寄传	(176)
二十四、陋室铭	(186)
二十五、岳阳楼记	(191)
二十六、卖油翁	(205)
二十七、醉翁亭记	(210)
二十八、伤仲永	(222)
二十九、爱莲说	(231)
三十、活板	(236)
三十一、工之侨献琴	(244)
三十二、满井游记	(250)
三十三、核舟记	(258)
三十四、大铁椎传	(272)
三十五、口技	(286)
三十六、狼	(295)
三十七、黄生借书说	(301)
三十八、为学一首示子侄	(309)
三十九、登泰山记	(318)
四十、冯婉贞	(330)
虚词索引	(344)

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的说明

文言是相对白话而言的。白话指通俗的口头语言，文言指传统的书面语言。白话，能用耳朵听得懂；文言，非用眼睛看不能懂。由于时间久远，词义变化，古代文言与现代白话产生了很大的差异。许多古代文言词语现在已经不再使用，或者用起来意思不同了。在文言中起重要作用的虚词，如“之、乎、者、也”，已从现代白话文中逐渐消失。文言中的常见句式，今天的读者看起来是相当陌生的。总起来说，文言和白话的差异表现在词汇和语法两个方面，因此，要学好文言，就首先要了解文言词语的意义与用法以及文言虚词的用法和一般的句法结构，然后再进一步把文言译成白话，从而准确地理解文意，把握全文的主题思想。中华民族历史悠久，几千年来的哲学、文化、科技、历史、文学的成就，几千年来中华民族生存、发展的足迹都保存在大量古代典籍中，这些典籍都是用文言写成的，因此，要批判地继承我国古代的文化遗产，掌握文言阅读、翻译的基本知识是非常必要的。这本《文言注译及语法分析》选了广为流传的四十篇文言作品，注释词语，分析语法，翻译成现代白话，必将有利于文言的学习。

一、文言的注释

文言只有经过注释，一般读者才能读得懂。目前流传的文言选本中，注释的方法多种多样。一种是简注，加注的词语较

少,注释本身也不加引证,只是说明词义和读音,有的连读音也不注。另一种是详注,即除了字词的音义、用法之外,还旁征博引,集前人所注于一书。也有一种是采用注出难懂的字词,然后解释整句大意的办法,实际上是集注译于一身。不管采用哪种注释方法,目的都是让读者能通过注释看懂原文。因此,文言注释有几条必须遵守的原则,这就是准确性、可靠性和通俗性。

(一)准确性

由于古今词义的变化,有些文言词义于今不存,有的词的义项扩大或缩小,要准确地注释文言词义,首先要注意不脱离一定的语言环境,要随文注释,即要有针对性。如诸葛亮《出师表》“此诚危急存亡之秋也”,“秋”的本义是庄稼成熟。《说文解字》:“秋,禾谷孰也。”又为季节之名,即四季之一。又指年,如“千秋万岁”。但在此句则是指日子、时期。再如“迁客”的“迁”字,调动、升迁、降职都可以称为“迁”。那么范仲淹《岳阳楼记》“迁客骚人多会于此,览物之情,得无异乎?”中的“迁客”究竟是哪一种情况呢?根据下文所说的览物之情:“则有去国怀乡,忧谗畏讥,满目萧然,感极而悲者矣”,此处的“迁客”当为降职外放,调离京城者,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左迁”。

其次,要准确地注释古代词语,还应注意词义的时代性。比如“去”,这个词的词义发生过较大的变化。先秦古籍中“去”一般作“离开”讲,如《孟子·公孙丑下》:“孟子去齐”,“委而去之”,这时的“去”字一般都带宾语。“去”和“留”、“就”相反。至先秦后期,《战国策》中,“去”字可以不带宾语,但仍是离开某地的意思,略等于白话文中的“走了”。如《赵策》:“遂辞平

原君而去。”这种用法至南北朝时逐渐普遍，如《世说新语》“陈太丘与友期”一则中“太丘舍去”、“与人期行，相委而去”，“去”都不带宾语，意为“走了”。司马迁《史记》中出现了“去”作“往”义的法，如《孝文本纪》：“与王兴居去来，亦赦之。”（兴居，王名），这里的“去来”犹今之“往来”。“去”作“往”用在唐代开始普遍，如李白《赠韦秘书子春》：“终与安社稷，功成去五湖。”“去五湖”并不是“离开五湖”，而是“往五湖去”。了解了这样的词义的时代性，我们就可以对柳宗元的《童区寄传》中“去逾四十里之虚所卖之”作出新的翻译，即“往四十里以外的集市上去卖掉他”。

第三，利用一定的章法结构准确地选择义项。“互文”是古代文言文中较为常见的一种章法结构。所谓“互文”，就是指文章中前后两句相应的部位使用词性相同、词义相同或相似（也有的相反）的词。我们可以利用“互文”的特点准确地选择义项。如《世说新语·周处》“处即刺杀虎，又入水击蛟”，其中的“刺杀”是同义并列复合词。《尔雅·释詁上》：“刺，杀也。”句中的“击”字，所含义项有进攻、敲打、攻打等，其中也有一个义项是“刺杀”。《仪礼·少牢馈食礼》：“司马刳羊，司士击豕。”郑玄注：“刳、击皆谓杀之。”由此可知，这里的“击”与上句“杀”互文，也应该注为“刺杀”。

（二）可靠性

注意词语注释的准确性的同时，还要简要地引证前人名注或文字学家的权威性解释，以增强注释的科学性及可信赖程度，即可靠性。

《孟子·公孙丑下》“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其中的“域”字，

多数选本注为“区域”、“界限”，并说明这个词的意思是“限制”。《史记·礼书》中有这样的句子。“人域是域，士君子也”。司马贞《索隐》注云：“域，居也。”由古注可知，“域民”即“居民”，也就是使民定居而不他去。引用古注作为例证说明“域”字的词义用法，显然比其他的注释更加可靠，而且简单明了。

再如《出师表》中“斟酌损益，进尽忠言”一语，其中的“尽”字多数选本不注，译者也多依“尽”的原义，说成“尽力向陛下进献忠言”，实为一种误解。《吕氏春秋·达郁》：“庶人传语，近臣尽规”，许维遹《集释》注云：“‘尽’与‘进’通，《列子》书‘进’多作‘尽’。”由此可知“尽”通“进”，“进尽”则为同义并列复合词。“进尽”与上句中的“斟酌”处相同的地位，“斟酌”也是同义并列复合词，注“尽”为“进”，应当无误。

再如《周处》一文中“皆暴犯百姓”一句，其中的“暴犯”，多数选本不注，或简单注为“侵害”。《国语·晋语八》：“忠不可暴，信不可犯。”韦昭注云：“不可侵暴。”《说文解字》亦云：“犯，侵也。”可见《国语》中的“暴”、“犯”互文，其词义相同，合用则为同义并列复合词。

古今汉语的差异主要是在词义上，字还是那个字，义却不同了。比如“疾病”，在现代白话文中就是泛指“病”或“生病”，在古代这两个字在词义上却有轻重之分：“疾”指轻病，一般的病，“病”则是专指病情加重或者很重的病。《汉书·昭帝纪》：“上疾病，遂立昭帝为太子”，这里的“疾病”的含义与今天大不相同。颜师古注：“疾甚曰病”。许慎的《说文解字》说：“病，疾加也”，但又说：“疾，病也”。因此，清人段玉裁注：“析言之则病为疾加，浑言之则疾亦病也”。《扁鹊见蔡恒公》一文始称：“君有疾”，而后两次称“君有病”，正是以“疾”、“病”分别表示蔡恒公病情的逐渐加重。

现代白话是从古代文言发展而来的，汉语的词汇逐渐由单音词居多发展到双音词占优势，出现了大量的同义复合词。对于这些词语的注释，也同样需要引证古代文字学家的见解或古注加以正确的诠释。如韩愈《马说》：“骐死于槽枥之间”。有的选本释“枥”为马厩，其实“槽枥”是一个同义并列复合词。《说文解字》云：“槽，畜兽之食器。”段玉裁注：“马枥曰槽。《方言》：‘枥，梁、宋、齐、楚、北燕之间谓之槽，皂。’皂，与槽音义同也。”在注释“槽枥”时引用许书及段注作证，显然大大增强了注释的可靠性。

（三）通俗性

文言中难读难懂的字词就该用现代白话来注释，使读者能对照注释顺利地通读全句，并理解文意，不能以古训古，而应该以今释古。注释的用语应符合现代汉语的习惯说法，通俗易懂。比如《孟子·公孙丑下》：“舜发于畎亩之中。”“畎”、“亩”义异，“畎”指田间水沟，“亩”为田间土垄。《国语·周语下》：“天子崇之子孙，或在畎亩。”韦昭注：“下曰畎，高曰亩。亩，垄也。”由古注可知，畎亩为反义并列复合词。但用通俗的语言说，“畎亩”在句中的意思就是“田间”、“田野”罢了。

此外，还要注意在注释中介绍一些历史、文化、风俗、人情方面的知识，使读者更好地理解文意。如《列女传》“赵将括母”一则，赵母上书称：“今括一旦为将，东向而朝军吏……。”其中的“东向”，本义就是面向东，但是为什么要面向东而使军吏朝见呢？就须在注释中引用古籍说明古人以东向之位为尊的习俗。如《史记·陈丞相世家》：“项羽取陵母置军中，陵使至，则东乡坐陵母，欲以招陵。”项羽让王陵的母亲东向而坐，

正是表示尊重她，并想借此招纳王陵。《列女传》中的“东向”，同此。再如《左传·庄公十年》：“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肉食者”，多数注本注为“做官享有俸禄的人”、“做大官的人”，都是想当然之辞。《左传·昭公四年》有“食肉之禄，冰皆与焉”一句，杜预注云：“食肉之禄，谓在朝廷治其职事就官食者。”孔颖达疏：“在官治事，官皆给食，大夫以上，食乃有肉，故鲁人谓曹刿曰‘肉食者谋之’。”由此可知“肉食者”是指在朝廷办事，享受公家提供的“工作餐”的大夫以上的官员。通俗的说法，就是“当权者”。

二、文言的翻译

现在一般读者对古籍翻译的需求越来越迫切，所以有的古文选本在注释词语之后再把全文译成白话。近来有些重要的诸子著作和史书（如《老子》、《庄子》、《列子》、《左传》、《史记》）也都译成了白话文。这是社会对古籍整理的新的要求，也是对古籍整理提出了更高的标准。文言翻译成白话，也和外文翻成中文一样，不是那么容易的，也须遵循翻译的基本原则。文言翻译成白话的基本原则是什么呢？第一是准确。所谓准确，首先是对原文理解的准确。理解准确了，翻译时还必须把原文里每一个实词或虚词的意义和用法都反映在译文中。原文里所有的内容，译文里全得有；原文里没有的内容，译文里不得有。第二是畅达。所谓畅达，就是要求译文符合现代白话的习惯，符合现代白话的说法。这两条大抵符合严复所提出的“信、达、雅”三原则的前两条：信与达。至于“雅”，要求把原文的风格、风采反映在译文中，那要求就更高了。

文言翻译成白话，应采用直译法。无法直译，才采用意译

法。

所谓直译，就是把文言中的词语逐一转换成现代白话词语。如：

文言 太守即遣人随其往，寻向所志，遂迷，不复得路。
(《桃花源记》)

白话 太守马上打发人随着他去，渔人寻找原先的标记，却迷住了，再也找不着那条路了。

文言 然则昏庸聪敏之用，岂有常哉？(《为学一首示子侄》)

白话 这样，那末愚钝、平庸、聪明、敏捷对人的作用，难道是固定不变的吗？

文言多单音词，把单音词转换为复音词，须尽量把原来的单音词保留在复音词中，如“庸、聪、敏”转换为“平庸、聪明、敏捷”。又如《岳阳楼记》“属予作文以记之”，转换为“嘱托我写文章记述这件事。”文言有的词语，白话也用的，就不必换另一种说法，如“以为妙绝”(《口技》)，白话也说“妙绝了”或“妙极了”，就不必改为“太好了”。对于文言中反映旧事物的历史词语，如“天子、君、太守、妾、臣”等，应当直接保留在译文中，不需要翻译。至于那些古今汉语通用的成语、俗语以及具有成语性质的词组，如“悠然自得”、“气象万千”、“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金声而玉应”等，也应直接保留在译文中。有的则须改动个别字，如“飞沙走砾”——“飞沙走石”，“汗出浹背”——“汗流浹背”。

直译还应注意调整句子结构。文言句式往往和现代白话句式不同，这时就要按照现代白话的句式加以调整。如：

文言 贵人过而见之，易之以百金，献诸朝。(《工之侨献琴》)

白话 显贵的大官经过并且看见了它，用百金买下它来，把它献给了朝廷。

文言句中的“以百金”是“易”的补语，译文根据现代白话的语法转换为状语。又“献诸朝”，“诸”为“之于”的合音，其中的“之”代琴，直译应为“献它给朝廷”，也应按现代白话的句式调整为“把它献给朝廷”。

直译还应注意补充文言中省略的成分，使译文更加通畅。文言中比较常见的是省主语，如：

文言 寒暑易节，始一反焉。（《愚公移山》）

白话 寒天暑天换了季，他们才能往返一趟。

文言中自称代词作主语经常省略。袁宏道《满井游记》记自己满井之游，而无一句用自称代词作主语。白话句子也经常省略主语，所以，文言原文省略了主语，白话译文是否要一一补出，可视具体情况而定。如果不补主语而译文意思明确即可不补。

宾语省略也比较常见，有省动词宾语的，有省介词宾语的，是否需要一一补出，要看直译成白话后文意是否明确。如很明确就不需补，否则就要补出。如：

文言 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曹刿论战》）

白话 衣服、食物，这些安身的东西，我不敢独自享有，一定要把它分给别人。

句中有两处省略宾语。一处是“专”的后面省略动词宾语“之”。“之”，代词，代衣食，译文中没有补出。另一处是“以”的后面省略介词宾语“之”。“之”，代词，代衣食，译文中补了。需补则补，不需补则不补，既可使译文保持文言固有的简炼，又可使译文畅达，符合现代白话的习惯说法。

文言也有省略谓语的，但较少。下面是省略谓语的例子：

文言 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论语·述而》）

白话 几个人一块走路，其中就一定有我的老师，我选取那些好的方面来学习它，发现那些不好的方面来改正它。

在“其不善者”前应有一动词作谓语，与“择其善者”的“择”相呼应，但省略了，译文应予补出，可意译为“发现”或“看到”。有的句式并非省略谓语，就不能看作省略式。如“撤屏视之，一人、一桌、一椅、一扇、一抚尺而已”（《口技》），不能说“之”字后面省略了作谓语的动词。在这一句中，“一人、一桌、一椅、一扇、一抚尺”就是谓语。

文言翻译成白话的最后一步是力求使译文典雅，保持原文的风格。这是文言翻译成白话的最高目标，是我们应当努力追求的。

三、文言的语法分析

文言注释、翻译与语法分析的作用是相辅相成的。词语注释准确，表明对文意的理解准确，语法分析就能正确无误。不理解原文，则无法作正确无误的语法分析。但语法分析，也可以启示、检测对原文的理解是否准确。文意的理解与语法分析两者一致，则翻译成白话也就容易达到要求。至于学习文言文，关键的一环也在于掌握文言常用词的意义和了解文言的一般语法结构。每读一篇文言文最好能依文言语法的规则译成白话，搞清文言与白话在词汇和语法方面的差异，这对尽快提高文言阅读能力是很有帮助的。

现代白话是从古代文言发展而来的，文言和白话在语法

方面有很多相同之处，但它们之间的差异也十分明显。文言和白话在句法结构上有许多相同之处，而文言虚词则大都是现代白话所不用的。因此，文言语法分析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句法结构的分析，一是文言虚词词性和用法的说明：

(一)句法结构的分析

文言句法的分析力求简易。为了便于作全文的句法结构分析，便于表明句中词语之间的结构关系，采用标记法，或称加线法。下面是用作标记的符号和线条：

—— 双线，表示主语。

—— 单线，表示谓语和动宾结构中的动词。

~~~~ 曲线，表示宾语。包括动词的宾语和介词的宾语。

( ) 圆括号，表示定语。

[ ] 方括号，表示状语。

< > 尖括号，表示补语。

~~~~ 曲线下加横线，表示兼语。

┌ ┐ 直角号，表示主谓结构、动宾结构或其他复杂结构充当句子成分。充当什么成分，再在它的左下方或右下方另加表示某种成分的标记，如┌……┐ (主语)、└……┘ (宾语)。

∨ 下尖角号，表示省略的成分，省略什么成分，再在它的下面另加表示什么成分的符号，如(∨省主语)、∨(省宾语)。

• 小圆点，表示连词。

∧ 小上尖角号，表示介词。

△ 小三角号,表示插入语。

举例如下:

1. 扁鹊出。
主 谓
2. (前人之)述备矣。
定 主谓
3. 秦王[不]悦。
主 状 谓
4. (永之)人[争]奔走〈焉〉。
定 主 状 谓 补
5. 公[亦][以此][自]矜。
主 状 状 状 谓
6. 童寄者,(郴州)(尧牧)儿也。
主主 定 定 谓
7. 扁鹊见蔡桓公。
主 谓 宾
8. (晋)陶渊明[独]爱菊。
定 主 状 谓 宾
9. 王[即]购之〈千金〉。
主 状 谓 宾 补
10. 于是王[即]将雌剑往见楚王。
主 状 谓 宾 谓 宾
11. 安陵君[因]使唐雎使〈于秦〉。
主 状 谓 兼语 谓 补
12. 王属予作文以记之。

主谓兼谓宾 谓宾

13. 〔为学〕有难易乎？

主 谓 宾

14. (其)(西南)(诸)峰〔林壑〔尤〕美〕。

定 定 定 主 谓

15. 孰知〔(赋敛之)毒有甚是蛇者〕乎？

主谓 宾

句中有几个定语、状语连用，看时以左统右。如例5，“自”为“矜”的状语，“以此”为“自矜”的状语，“亦”为“以分此自矜”的状语。例6，“尧牧”为“儿”的定语，“郴州”为“尧牧儿”的定语。又主语、谓语及其附加成分可以称为主语部分、谓语部分。

为了简化句子结构的层次，本书区分单句、复句的标准是：凡主语以下有一个或若干个谓语都是单句，如主语、谓语之下又连续有其他的主语、谓语，这就是复句。如：

童〔微〕伺〔其睡〕，〔以缚〕刃，〔力〕上下，〔得〕绝，〔因〕取刃杀之。（《童区寄传》）

句中的“伺、背、上下、绝、取、杀”都可以看做“童”发出的动作，把全句看作由一个主语和几个谓语组成的主谓结构。再如：

V〔不〕用，则〔以纸〕帖之，每韵为一帖，〔本格〕贮之。（《活板》）

句中的“用、帖、贮”都是说明同一主语的，它们之间用连词“则”连接，构成有假设结果关系的复谓语结构，不是复句。“每韵为一帖”则可以看作插入语，是说明“帖”的方式的。

划分单复句的根本依据是主语的转换，而不是句子的长短。长句可能是有若干谓语的单句，而短句也可以是一个复句